表1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2年3月10日
農林務字第1121605240號公告

屏東縣恆春鎮及滿州鄉編號第2451號風景、防風保安林解除區域明細表

坐　落	地　號	國家公園區使用分區	面　積（公 頃）	所有權人	管理機關	符合條件	備註
屏東縣恆春鎮鵝鑾鼻段(恆春事業區第36林班)	1662-10之內	第三種一般管制區-宜林用地	0.005000	中華民國	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	森林法第25條第1項及保安林解除審核標準第2條第1項第7款	82年7月21日前既存建物(林務局暫准建地租約)，已非營林使用
屏東縣恆春鎮鵝鑾鼻段(恆春事業區第34林班)	1790之內		0.007900				
屏東縣恆春鎮鵝鑾鼻段(恆春事業區第34林班)	1790-16		0.012000				
鵝鑾鼻段小計			0.024900				
屏東縣滿州鄉港口段(恆春事業區第36林班)	543-1之內	特別景觀區	0.021800	中華民國	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	森林法第25條第1項及保安林解除審核標準第2條第1項第7款	82年7月21日前既存建物，已非營林使用
	543-4		0.062300				82年7月21日前既存建物(林務局暫准建地租約)，已非營林使用
港口段小計			0.084100				
合計			0.109000				